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环基建 (2023) 101号

关于报送高东镇上游村 25-5、25-6 地块绿地 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根据你委《关于高东镇上游村 25-5、25-6 地块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浦发改城[2023]605 号)要求,我局已编制完成高东镇上游村 25-5、25-6 地块绿地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现报你委审批。

本项目位于浦东新区高东镇,东至规划用地(现状为成片的城中村),西至高桥港,南至新芦九沟,北至园三路。该工程区位规划面积(25-5地块9.20公顷、25-6地块0.24公顷):合计约9.44公顷,沪通铁路已征地面积(18米范围线):约0.62公顷,总实施面积:约8.83公顷(以实测为准)。上位规划根据《高

东集镇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图》,本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G2。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化工程、土方工程、道路广场、驳岸水系、景观小品及设施、配套工程、其他工程以及征地动拆迁、管线搬迁等前期工作。

本工程由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57642.90 万元, 其中建安费 1054.25 万元, 其他费用 208.18 元, 预备费 100.99 万元, 前期费 56279.48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新区政府财力出资。

特此致函。

附件: 高东镇上游村 25-5、25-6 地块绿地新建工程可行性 研究报告

>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8月7日

查看流转情况| 查看流程图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	项目和资产管理中心基建拟	文稿
题 目	关于报送高东镇上游村 25-5、25-6 地块绿地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		
发文文种	函	密 级 一般	
发文文头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 理事务中心	发文字号 浦环基建 [2023] 0101号	
公文属性	免予公开		
免予公开 理 由	内部管理及过程性信息		
上传须知	注意:为确保文件上传成功,单个文件大小不要超过4M	,如超过4M ,可压缩打包再上传。	
正文	关于报送高东镇上游村 工可函.docx (11KB)		[《下载文件]
附件	01正文 2023.08.04 高东镇上游村绿化工程工可	.pdf (6128KB)	[《下载文件]
基建中心 审 核			
主 送	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抄 送			
处 室 审 核	已核。 { 胡旭 [2023-08-07 16:25:02] } 拟同意上报,请领导阅示。 { 张鹤 [2023-08-0	07 14:42:03] }	
计财处审 核			
行业分管 局领导 审 核			
分管局领导 审核并签数	巳粉 ← 黄海空 ノ()ノ3-()8-() / 16:35·() 1		
备 注			
主题词	报送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		
	拟稿人 杨琴 校 对 随 日 期 2023-08-07	监印 份数 12	

打印表单 传阅 关注 关闭